



工程名稱：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

一、工程地點：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 體育館游泳池

二、投標廠商資格：證明文件(請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1、※廠商所提出之資格文件影本，本校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依採購法第 50 條規定辦理。公司登記或設立證明(營業項目需與標的物相關)。

2、投標廠商聲明書：應依式填寫並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詳附件二)。

3、出席代表授權書：議價當日如為投標廠商負責人出席得免附本授權書(當日僅須帶身份證明文件)，如授權人員參加採購案有關會議，被授權人員應提交「出席代表授權書」(詳附件三)。

三、付款辦法：案分 12 期付款，得標廠商完成當月保養後，次月開具統一發票及維護保養紀錄單向甲方請款。校方將於收到乙方檢附之相關文件後，依校內請款程序，本校應於收到發票後次月將該筆款項匯入乙方指定帳戶內。

四、領取圖說：

1. 凡欲參加本工程投標之廠商，請於 **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3 日起至 110 年 09 月 08 日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截標期限前止)** 到本校總務處事務組購取圖說。

2. 本工程圖說包括設計圖、施工規範、標單、投標須知等。

3. 投標時需將「會勘單」及「廠商資格」附於標封內做為證明文件，無「會勘單」及「廠商資格」者視為資格不符，不得參與投標。

五、投標：

1. 廠商投標請使用本校製發標單及圖說，總價應大寫並加蓋廠商名稱及負責人印鑑，地址、電話號碼齊全，並於 **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8 日上午 10 時前** 密封親送本校事務組，同時繳交相關證件影本，逾期不受理。標單所列項目及數量，廠商應依圖說並親赴現場自行詳為核算，如有疑問請於開標前向承辦單位提出，俾便澄清，該澄清事項將列入記錄並視為本工程投標文件之一部份，投標後投標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其他要求。

2. 押標金：**零元**〔銀行本票或支票；抬頭“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

3. 投標廠商應在投標時，持押標金支票至本校出納組繳交，取得收據後連同標單親送本校總務處事務組，以完成投標手續。

4. 履約保證金：若得標則將押標金轉為履約保證金，於全案交貨驗收合格後，無息發還。

5. 本案採二段式開標，其資格證件等請封入資格封內，報價標單請封於價格封內(上述各封面並加以註明封別、案名、投標商名稱、負責人姓名、地址、電話等)二者共同封入投標封內，上述各封袋請密封並自蓋騎縫章，不依規定者，所投之標無效。

6. 得標廠商之押標金，俟工程合約簽訂完成後，移作保證金或無息發還，或轉為履約保證金。

7. 開標後除符合規定之最低標或本校認為有保留必要之次低標外，其餘各投標廠商之押標金於開標現場辦理無息退還。

8. 被保留之次低標廠商所繳之押標金，俟保留原因消失後，無息發還〔廠商不得提出異議〕。





9. 本次招標如因故宣佈廢標後，由各投標廠商持押標金之收據聯至本校出納組辦理無息退還。
10. 押標金之收據聯，投標廠商應自行妥為保管，如有遺失或被人冒領時，本校不負任何責任。
11. 投標廠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消投標資格並沒收其押標金外，得停止其投標權一年，另通知政府主管機關處分。
 - A、同一廠商投遞同一工程有效標封二封以上者
 - B、受停業處分或被停止投標權尚未屆滿或撤消者
 - C、得標廠商不依規定辦妥簽約手續者
12. 本校優先採購取得環境保護標章使用許可，而其效能相同或相似之產品。產品或其原料之製造、使用過程及廢棄物處理，符合再生材質、可回收、低污染或省能源者，亦同。其他增加社會利益或減少社會成本，而效能相同或相似之產品，準用前項之規定。(請務必於投標時檢附相關證明)
13. 為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各機關綠色採購政策，投標廠商所報產品如已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可之環境保護產品使用許可或證明文件者，請逐項註明並於投標文件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並附列印公開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生活資訊網站之資料佐證)。交貨時立約商須檢附該證明文件以供查核。若在本契約期間提出上項環境保護產品證明文件，亦得據以列入。投標廠商所報產品如已取得經濟部能源局核發之節能標章證書，亦得比照上述規定辦理。

六、開標日期：另行通知

開標地點：本校醫學綜合大樓後棟一樓總務處。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及配合政府防疫措施，文件往返請優先以郵寄為主，如須親自洽公前，請洽公廠商務必先自主健康管理(無發燒)，並於洽公前二日填寫「防疫調查表」及「洽公申請單」，Mail 給承辦人員。到校當日，請洽公人員由校門口大門進出，請務必全程配戴口罩及出示身分證件核對方可進入校園。

七、開標：

1. 開標當日參與投標廠商須攜帶相關文件之正本接受查驗及公司印鑑、負責人私章。
2. 投標單上應由投標廠商以中文大寫填寫總價，開標時以標單所載中文大寫之總價決標為原則，惟投標廠商因計算錯誤，其各種項目相乘相加之總和與其總價不相符時，或總價有二個以上不同數字等情形，不論其所書寫為何種數目字，應以其較低之總價為決標總價；但屬筆誤或有顯著錯誤，經本校認為明顯不合理有降低品質之虞時，得採取次低標。
3. 開標時以投標廠商所報總價為準，並以在底價內最低標為得標者，主持開標者應大聲宣讀標價及廠商名稱，由記錄者登錄於黑板上，如有二家以上同為最低標價時，得當場以比價方式決定之，不在場之廠商視同棄權，投標廠商不得異議。得標廠商應以決標總價除以預算之比例逐項調整單價，重新填寫承包價明細表及單價分析表以作為契約單價。
4. 開標時發現投標廠商有串通圍標或借牌之嫌疑者，當場宣佈廢標。決標後經檢舉查明屬實者亦同。如屬前者則移請當地警察機關查處，如屬後者則報請政府主管機關依法論處。
5. 開標結果各廠商所投標價超過底價時，得採下列情形辦理：



會 勘 單

針對臺北醫學大學「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

茲此證明 _____ 廠商派員 _____ 先生/小姐，已與本校
總務處/營繕組人員完成現場會勘，並確實瞭解本日會勘項目如下：

- 一、 廠商對圖說、規範、施工範圍及周邊環境、可施工時間等確實瞭
解，並無異議。
- 二、 廠商確認施工圖說之數量與標單數量無誤。
- 三、 廠商資格文件確認。
- 四、 廠商意見： _____

會勘廠商(公司大小章)：

臺北醫學大學/體育事務處(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標 單

項	目	數量	單 價	總 價																														
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規範 ，詳細規格說明如下：		12 個月																																
一. 水質系統設備維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臭氧系統 電機及機械維護保養 2. 紫外燈系統 電機及機械維護保養 3. 漂白水與稀硫酸加藥系統 電機及機械維護保養 4. 水質自動偵測系統 電機維護與系統校正 																																		
二. 每星期一次須合格技師維護系統設備及測量水質																																		
三. 每星期一次勘察藥品存量並補足庫存 (漂白水剩 2 格(300KG) 稀硫酸用 4 桶後補充)																																		
四. 維護游泳池水質應符合下列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氫離子指數 (P H 值) 應保持六點五點至八間。 2. 餘氯量應保持百萬分之零點三至零點七間。 3. 總生菌數在攝氏三十七度培養二十四小時後，每公撮不得超過五百個。 4. 大腸桿菌數在每一百公撮水中，以十公撮水樣五支培養，不得有陽性反應。(此為本校委由第三公正單位檢測) 5. 無色、無臭，不得有浮沫、苔藻滋生。 6. 不得有污水或工業廢水流入。 																																		
五. 得標後維護系統若政府衛生主管機關抽驗水質不合格者，罰款由維護廠商繳納。																																		
六. 得標後維護期間，如遇游泳池休館維護暫停藥劑停送，維護費用不計。																																		
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項次</th> <th>品 名</th> <th>規 格</th> <th>單 位</th> <th>數 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漂白水</td> <td></td> <td>KG</td> <td>12000</td> </tr> <tr> <td>2</td> <td>稀硫酸</td> <td></td> <td>桶</td> <td>60</td> </tr> <tr> <td>3</td> <td>機房設備保養</td> <td>4次/月</td> <td>次</td> <td>48</td> </tr> <tr> <td>4</td> <td>水質檢測藥劑</td> <td></td> <td>瓶</td> <td>30</td> </tr> <tr> <td>5</td> <td>營業稅*5%</td> <td></td> <td>式</td> <td>1</td> </tr> </tbody> </table>					項次	品 名	規 格	單 位	數 量	1	漂白水		KG	12000	2	稀硫酸		桶	60	3	機房設備保養	4次/月	次	48	4	水質檢測藥劑		瓶	30	5	營業稅*5%		式	1
項次	品 名	規 格	單 位	數 量																														
1	漂白水		KG	12000																														
2	稀硫酸		桶	60																														
3	機房設備保養	4次/月	次	48																														
4	水質檢測藥劑		瓶	30																														
5	營業稅*5%		式	1																														





臺北醫學大學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投標須知及標單

標號：TMU110-021(2)

請購單位：健康與運動組，請購人：蔡等進先生，校內聯絡分機：2277

合 計	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含稅)	
履 約 期 間	自民國 110 年 08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7 月 31 日止	
備 註		
廠 商 資 料	投標商名稱：	請加蓋公司大小章 投標日： 年 月 日
	投標商統編：	
	投標商地址：	
	投標聯絡人：	





投標須知及標單-附件一

廠商資、規格審查登記表

廠商名稱		廠商統編	
負責人		資本總額	
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分機：
聯絡人 Mail		聯絡人手機	

地址 □□□□□：

本公司屬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且合於中小企業發展條例關於中小企業認定規定之中小企業：(請勾選) 是 否(得標後預計分包予中小企業之項目：__ 金額：__ 合計金額：__，可以附件填寫)

本公司是否為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請勾選)：是 否

本公司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請勾選)：是，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金額：_____元(勾選是者，必填)，否

投標應附之文件 (※廠商請務必勾選及填寫)		招標文件 審查(本校勾)	廠 商 印 章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	得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150px; height: 10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60%; height: 60%; display: flex; flex-direction: column;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公司大章</div> <div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公司負責人章</div> </div> </div>
廠商納稅證明文件※擇一勾選提供	稅籍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廠商信用證明※擇一勾選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無退票紀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信用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投標規格文件	補充投標須知及相關文件等所規定之各項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備註

- 廠商所提出之資格文件影本，本校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依採購法第 50 條規定辦理。
- 相關證明文件(請以 A4 size 紙張單面印刷檢附並加蓋公司大小章)請依表列順序排放，並將本表置於資、規格封首頁，俾便審查。
- 本案投標須知所載內容應視為得標廠商履行之內容，請務必遵守，並請務必於投標時檢附完成之投標須知及標單加蓋公司大小章。

資格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符合投標資格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說明： 採購單位審查人員簽章：	規格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符合投標規格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說明： 請購單位審查人員簽章：
---	---

投標廠商簽領 價格標標封。 _____。

投標廠商領回簽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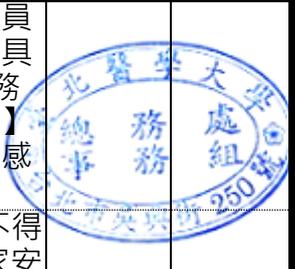

投標須知及標單-附件二

投標廠商聲明書

本廠商參加（臺北醫學大學）招標採購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之投標，茲聲明如下：

項次	聲明事項	是(打V)	否(打V)
一	本廠商之營業項目不符合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無法於得標後作為簽約廠商，合法履行契約。		
二	本廠商有違反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33 條之情形。		
三	本廠商是採購法第 38 條規定之政黨或與政黨具關係企業關係之廠商。		
四	本廠商之負責人或合夥人是採購法第 39 條第 2 項所稱同時為規劃、設計、施工或供應廠商之負責人或合夥人。		
五	本廠商是採購法第 39 條第 3 項所稱與規劃、設計、施工或供應廠商同時為關係企業或同一其他廠商之關係企業。		
六	本廠商已有或將有採購法第 59 條第 1 項所稱支付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不正利益為條件，促成採購契約之成立之情形。		
七	本廠商、共同投標廠商或分包廠商是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及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38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之廠商。【投標廠商應於投標當日遞送投標文件前至工程會網站 web.pcc.gov.tw 查詢自己(包括總公司及各分公司)、共同投標廠商、分包廠商是否為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之拒絕往來廠商】		
八	本廠商就本採購案，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		

九	本廠商是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且合於中小企業發展條例關於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依該認定標準第 2 條，所稱中小企業，指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 1 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 200 人之事業。) (答「否」者，請於下列空格填寫得標後預計分包予中小企業之項目及金額，可自備附件填寫) 項目_____金額_____ 項目_____金額_____ 合計金額_____		
十	本廠商目前在中華民國境內員工總人數逾 100 人。 (答「是」者，請填目前總人數計_____人；其中屬於身心障礙人士計_____人，原住民計_____人。)		

十一	本廠商屬大陸地區廠商、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務業者，不得從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上開業務範疇及陸資資訊服務業清單公開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網站 http://www.moeaic.gov.tw/ 】 【請查察招標文件規定本採購是否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之資訊服務採購】		
十二	本廠商屬大陸地區廠商、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或在臺陸資廠商，不得從事影響國家安全之採購。【請查察招標文件規定本採購是否屬影響國家安		



全之採購】		
-------	--	--

十三	<p>本廠商是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 (答「否」者，請於下列空格填寫得標後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項目及金額，可自備附件填寫。如無，得填寫「0」)</p> <p>項目_____ 金額_____</p> <p>項目_____ 金額_____</p> <p>合計金額_____</p>		
----	--	--	--

附註	<p>1. 第一項至第七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聲明書內容有誤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p> <p>2. 本採購如非屬依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或同法第 105 條辦理之情形者，第八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聲明書內容有誤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者，依同法第 18 條第 1 項處罰】。如屬依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或同法第 105 條辦理之情形者，答「是」、「否」或未答者，均可。</p> <p>3. 第九項、第十項、第十三項未填者，機關得洽廠商澄清。</p> <p>4. 本採購如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之資訊服務採購，第十一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如非屬上開採購，答「是」、「否」或未答者，均可。</p> <p>5. 本採購如屬影響國家安全之採購，第十二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如非屬上開採購，答「是」、「否」或未答者，均可。</p> <p>6. 本聲明書填妥後附於投標文件遞送。</p> <p>7. 本採購如屬依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或同法第 105 條辦理之情形者，且本廠商就本採購案，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請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如未揭露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8 條第 3 項處罰。</p>		
	投標廠商名稱：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日期：		

(引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9.9.16 版)





投標須知及標單-附件三

出席代表授權書

茲授權本公司(商號或法人)所屬員工：_____先生/小姐 代表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出席 貴校「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之開標/評選/議價會議，該員在開標/評選/議價會議中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發生效力，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均予以承受，並經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

被授權人之簽樣*註： 或

請惠予核備。

此 致

臺北醫學大學

授權人公司(商號)：
負責人姓名：
公司(商號)統一編號：
負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蓋公司大章

請蓋公司小章

被授權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註：『被授權人簽樣』得為下列形式之1，依民法第103條規定，代理人於代理權限內所為之意思表示，直接對投標廠商發生效力：1.公司大小章。2.投標專用章。3.被授權人簽章。



投標須知及標單-附件四

投標標封標籤

採購名稱：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

標號：TMU110-021(2)

資、規格封標

廠商名稱：
統一編號：
廠商地址：
廠商電話：
廠商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採購名稱：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

標號：TMU110-021(2)

價格封標籤

廠商名稱：
統一編號：
廠商地址：
廠商電話：
廠商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採購名稱：游泳池水質系統維護及藥劑年度合約

標號：TMU110-021(2)

投標封標籤

廠商名稱：
統一編號：
廠商地址：
廠商電話：
廠商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註：請沿虛線裁剪並彌貼於標封上面。